

開放文學－推理探案－彭公案
第一七四回 探水寨馬德接義弟 半山坡金花見才郎

話說馮元志在大廳與周玉祥見過禮，又與眾差官彼此行禮。周玉祥說要請他到清水灘，打聽馬褂、花翎的下落，訪問毛如虎的生死如何？馮元志當下應允，吩咐家人擺酒。只見外面進來一人，說：「好！馮元志你今天棄暗投明，把弟弟忘了。」眾人一看進來的這人，年有三十多歲，淡黃臉膛，細眉毛，大眼睛，高鼻梁，薄片嘴。身穿藍綢大褂，足下青緞子抓地虎靴子。

馮元志說：「賢弟別著急，我來給你引見。」周玉祥問：「賢姪！

這位是誰？」馮元志說：「是我拜弟，姓趙叫友義，外號人稱小火祖，跟我同在綠林。我二人乃是知己之交，金蘭之好，患難相扶，榮辱共之。」趙友義給眾人見了禮，周玉祥說：「好！

大人正在用人之際，大丈夫學成文武藝，貸與帝王家，從此棄暗投明，比綠林勝過百倍。」趙友義說：「好！既蒙眾位提拔，不知要我二人作何使用？」周玉祥說：「大人丟了黃馬褂、大花翎，昨日石鑄同分水獸毛如虎、王德泰上清水灘去哨探，王德泰已死，毛如虎被擒，我想馮賢姪同清水灘素有來往，可以前去探探。」馮元志說：「我去探聽明白，這座清水灘也破不了，非有會水的不成，你們哪位會水？」石鑄說：「就是我會水，這些人沒有會水的。」馮元志說：「我家有些好茶葉，明天

就以送茶葉為名，可以去哨探機密。」石鑄說：「你先去吧。我聽你回信。」

馮元志當即把茶葉用包打好，僱人挑到清水灘河口，又僱了一隻漁船，把茶葉擱在船上，一直來到竹門以外，在船上叫門。裡面問是什麼人？馮元志說：「是我！我是馮家莊的馮元志，你家少寨主馬德是我的知己之交。今特來給老寨主送禮，煩勞你等進去回稟。」裡面嘍兵聽明，趕緊來水師營回稟鎮江龍馬德。

馬德正同於通、王寵喝茶談話，見嘍兵前來回稟，說有馮家莊的馮元志前來拜訪寨主爺。馬德一聽，說：「原來是我拜弟馮元志來了。我二人已有兩個月不見，我甚盼念，快預備船隻，我親身出去迎接！」於通、王寵也跟隨在後，竹門大開，把馮元志讓進裡邊來，將茶葉箱子搭在大船上。馮元志掏出一塊銀子，給了漁船，便同馬德進了竹城，來到水師營的大戰船。

馮元志給馬德行了禮，又見過於通、王寵，彼此行禮落座。

馬德說：「賢弟許久未來，一向可好？」馮元志說：「現有南邊來的一個朋友，送我一些茶葉，我想一來看望兄長，二來把茶葉孝敬老太爺。」馬德說：「多蒙賢弟盛情。」吩咐嘍兵擺酒。把茶葉叫人先送進大寨，他們四人推杯換盞喝酒。馮元志話裡套話說：「兄弟！小弟聽得一事，要向兄長領教。現有欽差手下的差官在各處訪查，說彭大人丟了黃馬褂、大花翎，落在兄長這裡，小弟不知虛實，因跟兄長有金蘭之好，焉有不掛心之理？」馬德說：「賢弟你既然來了，又不是外人，我也不能不告訴你。只因前幾日來了幾位綠林朋友，乃是飛雲、清風和焦家二鬼。飛雲跟我三弟是拜兄弟，投奔我這清水灘來，說欽差彭大人把他們追得無處安身，見綠林人就殺，跟合字作對。

老寨主一聽這話，有點氣忿不平，就叫我去把彭大人殺了，

給綠林除害，我二妹妹也跟著我去。我們晚上到了公館，正趕上彭大人問案，一瞧這位彭大人是位清官，不忍殺他，便將他的黃馬褂、大花翎盜來，寄柬留刀。昨天晚上有毛如虎勾串來了三個人，現已將王德泰殺死，將毛如虎拿住，關在水中，只跑了一位碧眼金蟬石鑄。」馮元志說：「這就是了，可有一件，咱們清水灘雖然種地不納糧，也不為犯法。如今得罪了彭大人這件事，說大就大，說小就小。」馬德說：「這是老寨主的主意，愚兄不能自專。」馮元志說：「這就是了。」

又喝了幾杯，馮元志已酒夠八成，說：「哥哥！不喝了，酒夠十分了。」馬德說：「我也不留你在船上安歇，晚上我們巡更守夜，不得安神，先把你送上山寨去吧，去見見老爺子，飛雲、清風都在那裡，給你引見這幾位朋友，你就在裡頭客廳睡吧。」派了兩個嘍兵，掌上燈籠，把馮元志送上山寨。

馮元志告辭出來，只見月色朦朧，四面巡更船隻飄蕩，號燈齊明。馮元志正往前走，忽見半山坡過來一對號燈，後面一位丑姑娘，身高八尺，面龐微黃，身穿藍綢短汗衫，大紅洋絹中衣，兩隻金蓮夠一尺長，穿一雙大紅緞鞋，滿幫花，一臉稠麻子，黃眉毛，三角眼，火盆口，斷梁鼻子，一嘴黃板牙，一腦袋黃頭髮，手拿渾鐵棍，重有八十斤。今天奉老寨主之命，巡查前後山寨，怕有奸細私行出入，因知道這兩天彭大人必派人來探清水灘。這丫頭倒有萬將難敵之勇，就是一樣不好，其性最淫，連馬玉山也管不了她。她瞧見嘍兵長得好，就拉在屋內，行雲雨之事，若不依她，就一棍打死了。

今天往下走來，見兩個嘍兵正帶著馮元志上山。馮元志本來長得俊秀，今天喝了兩杯酒，白生生的臉膛，透出粉紅的顏色，齒白唇紅，真是俊品人物。馬金花一瞧，問嘍兵道：「你們由哪裡帶來這個人？要上哪裡去？老寨主派我來巡查奸細。」

嘍兵說：「姑娘你不認識，這是馮家莊的馮大爺，跟大少寨主有金蘭之好。在水師營已喝了酒，現送進山寨來見見老寨主，到客廳安歇，派我二人服侍。」馬金花說：「原來是馮大兄弟，跟我走吧。」又告訴兩個嘍兵：「你們回去吧，老寨主正同人喝酒呢，馮大兄弟剛喝了酒，回頭再喝，別灌醉了，叫他到我屋裡去睡吧。」馮元志一聽就愣住了。他本是正人君子，自己一付度，這不象話，男女授受不親，要叫馬大哥知道了算什麼事？

連忙說：「姊姊，我得先進去見見老寨主，你要查山就請吧，明天我再去請安。」馬金花說：「不成，依不得你！」不容分說，過去把馮元志拉著就走。

馮元志因不好翻臉動手，被馬金花拉著走了不遠，來到一座花園，就在大寨之外的半山腰中，這是她尋歡作樂的地方。

這裡有幾座亭台，北房裡面燈光閃閃，服侍她的兩個丫頭，一個叫仙人掌，一個叫霸王鞭。她把馮元志拉到屋中，推在東邊椅子上落座，自己就坐在西邊椅子上，叫仙人掌過來倒茶。馮元志說：「姊姊拉了我來，有什麼事呢？」馬金花說：「你跟我哥哥是拜兄弟，我沒見你來過。」馮元志說：「我常來。」馬金花又問他家中還有什麼人？馮元志說：「我家中就有母親。」馬金花說：「你可娶過親麼？」馮元志說：「沒有。」再問他多大年歲？馮元志說：「我二十歲。」馬金花說：「咱兩人同年，我瞧你這人倒很好，也是前世的姻緣，我還沒有夫家，今天好日子，咱兩人就做夫妻，我這模樣也不醜。」馮元志一聽，說：「不成！今天我是來看望你大兄，再者婚姻大事須有父母作主，也沒有這般說法，趁早讓我走吧！」馬金花說：「你不依我，你也走不了。」馮元志說：「我就是要你，你也別著急，待我回去跟我母親說了，托媒人來。」馬金花說：「咱們今天成了親，明天再對父母說也不晚。」馮元志聽她說的不象話，站起來往外

就跑。馬金花趕上來把他拉住，只聽外面一聲喊嚷，說：「好不要臉的東西！」倒把馮元志嚇了一跳！要知後事如何，且看下回分解。